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429K/2025-01222	分类:	委员提案;议案
发文机关:	吉林省科学技术厅	成文日期:	2025 年 06 月 17 日
标题:	对省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第 W350 号委员提案的答复		
发文字号:	吉科发人才〔2025〕80 号	发布日期:	2025 年 06 月 24 日

对省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第 W350 号委员提案的答复

吉科发人才〔2025〕80 号

李炜委员:

您在省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加强对吉林省青年科技人才培养和支持的建议》收悉，经认真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强化青年科技人才前沿科技研究的专项支持”的建议

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青年科技人才培养，自 2024 年起实施长白英才计划。省科技厅配合省委组织部实施吉林省长白英才计划-青年拔尖项目。重点支持在我省基础研究和工程技术领域崭露头角、具有创新发展潜力、取得一定学术或技术成果的青年人才。首批评选出 87 名青年拔尖人才。项目支持周期为 3 年，给予入选者 20—25 万元培养支持经费(基础研究类 20 万元，工程技术类 25 万元)。

省科技厅始终将青年科技人才视为科技创新的核心力量，在省科技发展计划项目指南中设立了青年科技人才培养项目。项目重点支持 35 岁以下优秀青年科技人才，以培育战略人才为核心目标，全力为青年人才打造“挑大梁、当主角”的实践平台，助力青年人才在科研实践中快速成长，为吉林振兴发展筑牢科技人才根基。青年科技人才培养项目聚焦学术思想新颖、创新能力突出，鼓励开展前沿性、创新性科学研究，取得一定科研成果且具备成长为高层次科技创新创业人才潜力的青年科技人才，支持其组织实施科研项目，为青年人才探索前沿领域奠定基础。

省人社厅持续贯彻落实人才政策 3.0 版，一是针对强化青年科技人才专项支持的建议，支持用人主体引才育才，对人才密集的高校、科研院所等单位开展省人才培养基地项目资助工作，并给予资金支持，用于吸引和培养高水平的青年学术研究型或复合应用型拔尖人才；二是加强博士后队伍建设，支持高校科研单位积极向国家申请“国字号”科研平台，开展出站博士后留吉来吉资助，吸引更多优秀博士后人才来吉创新创业。

下一步，我们将充分借鉴江苏省“攀登”专项经验，积极探索优化项目设置，强化对 35 岁以下青年科技人才支持力度，为青年人才潜心开展前沿科技研究、孕育原创成果提供更稳定、更持久的支持环境，进一步增强我省青年科技人才在前沿科技研究领域的创新能力与核心竞争力。同时，进一步完善人才政策落实机制和服务保障工作，为我省青年人才创新创业提供政策支持。

二、关于“放宽预置条件，鼓励创新探索”的建议

青年科技人才培养项目在人才评价方面，坚持德才兼备，突出创新价值、能力、贡献导向。在科技人才推荐过程中，克服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倾向，注重标志性成果的质量、贡献、影响；在科技人才选拔、培养、使用过程中，不把人才荣誉性称号作为承担项目的限制性条件，把重点放在对科技人才的创新能力、社会贡献能力、成果转化能力、关键问题攻关能力的评价上。在经费管理方面，目前资助额度为 15-20 万元/项，经费一次性拨付，项目已纳入《吉林省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经费“包干制”试点实施方案》试点范围，赋予项目负责人更大的经费使用自主权，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营造宽松、良好的科研环境。

下一步，将持续做好项目“包干制”工作，积极探索赋予科研人员更大自主权，鼓励科研人员大胆尝试与创新，持续优化科技人才类项目评价体系，为科研人员潜心研究提供保障。

三、关于“设立青年科技人才国际交流专项基金”的建议

省科技厅高度重视科技活动国际交流，一是组织中科院长春光机所派员参加由中国科技部、意大利大学与科研部主办的“第十二届中意创新合作周”，并就科技冬奥、智能制造、设计、保护与创新，国际领先科技园区、青年创新等领域开展交流对话，共促科技创新合作。通过引进国外技术专家来华开展学术交流、派出我省科技人才出国开展合作研究，以及依托国际合作基地引进优秀海归人才等方式，促进我省国际科技人才队伍的建设。二是组织我省科技人员参加第十二届东北亚产业技术论坛，以“发挥地区特色优势，创造下一代产业”为主题，中日韩三方共同围绕新形势下科技创新合作进行交流，就进一步深化国际科技合作达成共识。三是积极参加第 4 届中国—南亚技术转移与创新合作大会，推荐的单细胞多维信息纳米检测系统、肿瘤血管靶向药物递送技术、高性能稀土镁合金大尺寸构件、激光干涉光刻系统 4 个项目在会上进行了交流。为吉林省与南亚主要国家科技交流搭建了重要平台，推动吉林省与印度—中国技术转移中心、巴基斯坦国立科技大学建立了联系，有力促进吉林省与南亚主要国家开展技术转移与创新合作。

下一步，省科技厅将加强青年科研人员国际交流合作支持力度，积极开展国际交流，鼓励更多青年科技人才积极参与国际交流，拓宽国际视野，提升国际影响力。

四、关于“简化资助申请流程，加强宣传与引导”的建议

吉林省科技发展规划项目申报、评审、立项、任务书签订等工作依托项目信息管理系统，实现全流程信息管理。一是优化了项目管理信息系统。重点对系统中申报、验收、专家抽选等模块进行优化完善。二是建设标准化答辩室。为实现全省各地市州线上答辩网点全覆盖，8个地市州分别建设了12个标准化答辩室，可实现就地完成项目申报、评审和答辩。三是参照国家科技专项资金拨款方式，自2024年起，省科技专项资金拨款采取由省财政厅拨付至省科技厅，再由省科技厅直接拨付至项目承担单位的方式进行。目前，省科技厅会同省财政厅按照规定流程，已完成2024年专项资金拨付工作。

下一步，省科技厅将加强项目申报宣传工作，到高校、科研院所等单位加强政策宣传，提高青年科技人才对项目申报政策的了解。

五、关于“拓宽经费来源渠道，加强多元合作”的建议

为建立多元投入机制，引导更多社会资本投入基础研究，省科技厅在省自然科学基金中设立了联合基金。联合基金的设立有效扩大了省自然科学基金的支持范围和规模，2025年度引导各联合资助方出资7156万元。

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向省内行业部门、重点央国企和有影响力的大型民营企业等宣传和推介联合基金，不断扩大省自然科学基金联合基金的设立范围。

感谢您对我省青年科技人才的关心和支持，希望继续对我省科技人才发展给予高度关注，与我厅建立经常性的联系，不断提出好的建议，为积极推进我省科技事业发展做出贡献。

吉林省科学技术厅

2025年6月17日